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110台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
承辦人：賴柏宗
電話：02-27208889轉6373
傳真：02-27256372
電子信箱：av1982@gov.taipei



受文者：臺北市內湖區麗湖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10月21日

發文字號：北市教國字第1143106897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115年度「國中小運用Cool English自主學習簡報比賽」比賽辦法1份
(39843809_1143106897_1_ATTACHMENT1.pdf)

主旨：檢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以下簡稱國教署）委請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辦理115年度「國中小運用Cool English自主學習簡報比賽」之比賽辦法1份，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國教署114年10月17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145505109號函辦理。
- 二、為鼓勵學生透過Cool English英語線上學習平臺（以下簡稱酷英平臺）進行自主學習，運用平臺豐富資源提升英語能力，並透過簡報搭配影片解說呈現個人學習方式與成果；同時培養學生的簡報製作與表達技巧，使其能夠有效整理與分享學習歷程，該署委請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辦理旨揭比賽。
- 三、旨揭比賽重點說明如下（詳細內容請參閱比賽辦法）：
 - （一）參賽對象與分組：全國公私立國中小之本國籍在校生及國中小教育階段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之本國籍學生，分為國小、國中二組。國小組為5至6年級學生，國中組為7

麗湖國小 1141021



VXAA1146008606

子公換章

15

裝

訂

線

至9年級學生。學生以個人為單位參賽，且可自由選擇是否請教師指導，指導教師以1位為限。每位學生最多投稿1件品，指導教師可指導多位學生參加。

(二)比賽期程：

1、報名收件：114年12月19日（星期五）至115年1月2日（星期五）下午3時截止。請於報名收件期間內至Google報名表單（<https://lihi.cc/KiQtm>）上傳簡報檔、影片檔、著作財產權授權同意書、個人資料蒐集、處理及利用同意書及指導教師聲明書。

2、公告得獎名單：115年2月12日（星期四）下午3時。

(三)比賽主題與內容：本次比賽不設固定主題，鼓勵學生根據自身學習需求，運用酷英平臺資源，進行聽、說、讀或寫各方面的學習。學生應在簡報中展示其使用的酷英平臺資源，以及學習過程中的方法與策略，並以錄製影片的方式對簡報進行口頭說明。

(四)獎勵辦法：國小組及國中組各選出第一名1名、第二名2名、第三名3名及佳作獎6名，學生可獲得商品卡及獎狀，指導教師敘嘉獎1至2次。

(五)如有相關問題，請逕洽客服專線（02）8979-4155或電子信箱：coolenglishhelp@ntnueng.org。

正本：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小學（含附設國立小學）、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中學（含完全中學及特教學校）、臺北市私立國民小學（臺北市私立復興實驗高級中學、育達學校財團法人臺北市私立育達高級中等學校、奎山學校財團法人臺北市奎山實驗高級中等學校、臺北市私立立人國際國民中小學、靜心學校財團法人臺北市私立靜心高級中等學校除外）、臺北市私立國民中學

副本：臺北市政府教育局中等教育科（含附件）

